

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点

东自然和规划建地设（安丰镇）2019年（16）号

日期：二〇一九年五月九日



建设项目用地须同时符合有关标准、规范和技术规定，如与本要点有关要求相抵触，应及时与我局联系。本要点有效期为二年。

建设项目名称		国贸农庄休闲观光服务中心南侧地块		坐落位置	安丰镇国贸农庄休闲观光服务中心南侧		
建设单位名称		上市确定		地块编号			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	内 容		序号	内 容	
1	用地性质		商业		5	道 路	
2	用地范围	四 至		详见设计要点附图		6	管 线
		用地面积		约 1533 m ² (合 2.3 亩)		7	公共配套设施
3	建设控制	容积率		≤1.1		8	其他要求
		建筑密度		≤55%			
		绿地率		≤15%			
		建筑限高		≤12m			
		出入口方位		与北侧地块统一设置			
		停 车	机 动 车 (面积或泊位)	0.6 车位/100 平方米			
非 机 动 车 (面积或泊位)	0.5 车位/职工		现状图	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时提供用地红线内及周边 150 米范围内的 1:500 或 1:1000 实测数字地形图 (含相关高程)			
退 道 路 红 线		/		总平面规划	√		
退 用 地 边 界		退东、西用地界址均不小于 5m		管线综合图	√		
退 河 道 控 制 线		/		其 他			
其 他		满足与相邻建筑物的建筑间距					
备 注		1、受让后，用地面积以实测为准； 2、若有市政干管线在出让红线内，须无条件服从市政管理统一要求。 3、与北侧地块整体规划，相关指标综合平衡。					

安丰镇国贸农庄休闲观光服务中心南侧地块设计要点附图

